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1883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301883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美術館辦理「從我到我們的藝術探索」教師
研習簡章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美術館113年11月18日國美推字第1133002066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3年12月8日(日)上午10時至下午5時於該館
辦理，將從「展覽策畫」、「全人近用展示」兩大面向介
紹「致未來世代的美術史-臺灣美術以人為本的共融之路」
展覽，並引導教師體驗以展覽內容進行開發的「我/們探索
卡」學習資源，及如何將此資源應用於現場教學，深化課
程與該館教育資源的連結，活動內容詳如附件簡章。
- 三、為共同促進文化藝術推廣，請於學校網站公告該活動訊息
連結：<https://event.culture.tw/mocweb/reg/NTMOFA/Detail.init.ctr?actId=40158>。
- 四、旨案請貴校秉權責酌處，本府所屬人員之假務請依本市國
中小教師公(差)假核給原則規定辦理。
- 五、本案相關報名事項請洽承辦人：國美館教育推廣組黃孟君

教務處 113/11/19 13:4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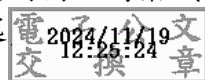
1130005413

有附件

小姐，電話：(04)2372-3552分機339。

正本：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